

大展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一〇六年度第六次董事會議事錄

一、時 間：民國一〇六年十二月二十七日下午三點三十分

二、地 點：本公司十三樓會議室

三、出席人員：朱董事茂隆、林董事志隆、黃董事永川、丁董事俊文、吳董事嘉勳、高董事舜章

四、缺席人員：

五、列席人員：陳琇貞總稽核、曾煥祥經理

六、主 席：李董事長玉萍

記 錄：吳維君

七、主席宣佈開會：

八、主席致詞：

九、報告事項：

(一) 一〇六年度第五次董事會，會議紀錄及執行情形：

報告單位：總管理部

案 由：一〇六年度第五次董事會(召開日期：一〇六年十一月九日)董事會會議紀錄及執行情形報告。(請參閱附件一)

(二)重要財務業務報告

報告單位：財務部

案 由：本公司 106 年 1 至 11 月財務報告，敬請 鑑核。

說 明：(一)累積至 106 年 11 月止，本公司自結稅後損益為獲利 2 億 6,546 萬元，每股稅後盈餘為 1.05 元。

(二)累積至 106 年 11 月止，本公司淨值總額為 39 億 1,446 萬元，每股淨值為 15.51 元。

(三)稽核業務報告

案 由一：依金管會檢查局檢局(證)字第 1060106021 號文，分別於一〇六年十一月十六日、一〇六年十二月五日續報回覆改善辦理情形。(請參閱附件二)。

案 由二：稽核事項報告，第三季查核結果尚無足以影響業務進行之缺失。

(四)風險管理委員會報告

報告單位：風險管理委員會

案由一：依證券商風險管理實務守則規定，本部針對各項風險定期呈報本公司資本適足率、市場風險、信用風險、作業風險、法律風險、流動性風險之相關數據，本公司 106 年 10 至 11 月止尚無超限之情事。(請參閱附件三)

案由二：本公司 106 年 10 至 11 月各自營業務及商品之已實現、未實現損益相關數據與案由一之附件相同。

案由三：修訂債券商品風險管理辦法，新增損失上限之後續追蹤。(請參閱附件四)

(五)其他重要報告事項

報告單位：法令遵循部

案 由一：本公司各項業務均遵循法令辦理，尚無未符合法令之情事。

案 由二：本公司各項業務均遵循「防制洗錢及打擊資恐內部控制要點」辦理，尚無未符合法令之情事。

十、討論事項

第一案

提案單位：財務部

案 由：本公司 107 年度預算案業已編列完竣，謹提請 討論。

說 明：(一)有關 106 年度預算目前執行情形如下：

截至 11 月底預算達成情形

單位:新台幣仟元

	106 年度預算數	截止 106 年 11 月底實際數	達成率(%)
收入	499,751	421,453	84.33%
成本	112,972	133,755	118.40%
稅前淨利	386,779	287,699	74.38%

106 年度預算，除成本部分因股市熱絡、交易頻繁致績效獎金提列及交易成本如交易稅捐等費用較預算增加以致達成率偏高外，整體達成率尚佳。

(二)107 年度預算說明如下所示：(請參閱附件五)

總營業收入預估 730,700 仟元

總營業支出(含營業費用)預估 123,939 仟元

總營業費用預估 108,593 仟元

稅前純益預估 606,761 仟元

稅前 EPS 預估 2.40 元

稅後純益預估 534,010 仟元

稅後 EPS 預估 2.12 元

決 議：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第二案

提案單位：財務部

案 由：擬修訂本公司會計制度，謹提請 討論。(請參閱附件六)

說 明：為配合臺灣證券交易所 106 年 9 月 27 日臺證輔字第 1060503168 號函，因 107 年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金融工具」公報規定並參酌證券商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修正酌修會計項目條文及符合現況，擬修改會計制度第參項會計項目及編號、第肆項會計簿籍、第伍項會計報告、第陸項財務與出納作業與第柒項會計事務處理程序相關條文之文字內容與說明。

決 議：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第三案

提案單位：財務部

案 由：為即將到期之授信額度申請續簽，謹提請 討論。

說 明：本公司因資金運用之需，與中國信託商業銀行簽訂之授信契約屆期在即(授信額度伍億元，107/03/31 到期)，擬申請續約，為期一年。

決 議：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第四案

提案單位：風險管理委員會

案由：擬訂一〇七年投資事業總授權額度，謹提請 討論。

說明：投資事業總授權額度 112.5 億，各投資事業單位擬分配如附件，授權予董事長於此限額內分派各投資事業單位之額度。(請參閱附件七)

決議：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第五案

提案單位：稽核部

案由：擬訂定本公司 107 年度稽核計劃，謹提請 討論。(請參閱附件八)

說明：(一) 107 年證券業務內部稽核計劃預定查核次數分別為：249 次日查核、52 次週查核、12 次月查核、4 次季查核、2 次半年查核及 1 次年查核。

(二) 107 年期貨業務內部稽核計劃預定查核次數分別為：249 次日查核、52 次週查核、12 次月查核、4 次季查核、2 次半年查核及 1 次年查核。

決議：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第六案

提案單位：法令遵循部

案由：擬修訂本公司證券、期貨「防制洗錢及打擊資恐」注意事項、防制政策、計畫及風險基礎方法，謹提請 討論。(修正對照表請參閱附件九)

說明：依證券期貨業防制洗錢及打擊資恐內部控制要點、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中證商業字第 1060006299 號、中華民國期貨業商業同業公會中期商字第 1060005194 號函辦理。

決議：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第七案

提案單位：法令遵循部(請參閱附件十)

案由：106 年全面性洗錢及資恐風險評估報告

說明：依本公司「評估洗錢及資恐風險及訂定相關防制政策」第八條辦理

決議：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第八案

提案單位：資訊部

案由：資訊安全整體執行狀況報告，謹提請 討論。(請參閱附件十一)

說明：本次係依據證期(資)字第 1060004694 號函辦理資訊安全整體執行狀況報告。

決議：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第九案

提案單位：總管理部

案由：修訂本公司薪酬委員會組織規程，謹提請 討論。(修正對照表請參閱附件十二)

說明：依臺證治理字第 10622010651 號函修訂第七條。

決議：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第十案

提案單位：總管理部

案由：終止經營證券相關期貨經紀業務，變更為經營證券相關期貨交易輔助業務謹提請 討論。

說明：為營運考量，擬由經營證券相關期貨經紀業務變更為經營證券相關期貨交易輔助業務，本案經核准通過後，將辦理後續事宜。

決議：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第十一案

提案單位：總管理部

案由：終止兼營證券相關期貨自營業務，謹提請 討論。

說明：為營運考量，擬終止兼營證券相關期貨自營業務。

決議：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第十二案

提案單位：總管理部

案由：申請從事非避險目的之國內、國外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謹提請 討論。

說明：(一) 為營運考量，申請從事非避險目的之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

(二) 檢具交易計畫書、風險限額管理制度。(請參閱附件十三)

決議：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第十三案

提案單位：總管理部

案由：擬修訂本公司「公司章程」部份條文案，提請 討論。

說明：(一)、為配合公司業務需要修改營業項目，擬修訂公司章程部份條文。(請參閱附件十四)

(二)、修訂後「公司章程」部份條文對照表，。

(三)、本案經審議通過後，將提交股東會討論。

決議：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第十四案

提案單位：總管理部

案由：人事任用案，謹提請 討論。

說明：為職務調整需要，擬由：

(一)沈淑惠協理接任證券自營部主管。

本案擬自本次董事會通過起生效。

決議：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第十五案

提案單位：總管理部

案由：擬訂本公司股東臨時會召開日期及事由，謹提請 討論。

說明：(一)本公司 107 年第一次股東臨時會擬訂於 107 年 2 月 27 日(星期二)上午十時假本公司 13 樓大會議室召開。

(二)依公司法第 165 條規定，自 107 年 1 月 29 日至同年 2 月 27 日止，停止辦理本公司股票過戶。

(三)呈報股東臨時會議案如下：

討論事項：擬修訂本公司「公司章程」部份條文案

決議：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十一、臨時動議：

十二、其它應記載事項：

十三、散 會

主 席：李 玉 萍



紀 錄：吳 維 君

